

·体育人文社会学·

“一国两制”框架下粤港澳体育湾区建设模式研究

崔乐泉

(北京师范大学, 未来教育学院, 广东 珠海 519087)

摘 要: 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是新时代推动形成全面开放新格局的重要举措,也是“一国两制”事业发展的新实践。基于文献分析、案例探讨、模式比较等研究方法,遵循“物理联通”与“规则互通”核心理念,梳理体育湾区建设的现状与特征,对“一国两制”框架下体育湾区建设模式做出系统探讨。研究认为,体育湾区建设现状具有政策体制创新与空间扩展、竞技体育资源互补与协同、大众体育资源全域覆盖与特色呈现等特征,但仍面临不同元素的制度壁垒、体育资源错配等挑战。为此,体育湾区建设要在构建制度创新、空间布局、产业融合以及社会参与四维耦合框架方面凸显其模式发展的独有特色,并将体制机制创新、产业集群培育、民生文化融合以及人才科创支撑作为主要实施对策,推进体育湾区区域联动新格局的形成,为世界级湾区体育协同发展提供中国方案参考。

关 键 词: 体育湾区; 一国两制; 建设模式; 十五运会; 制度创新

中图分类号: G80-05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6-7116(2026)05-0027-09

Research on the construction model of Sports Bay Area in Guangdong-Hong Kong-Macao under the framework of "One Country, Two Systems"

CUI Lequan

(College of Education for the Future, Beijing Normal University, Zhuhai 519087, China)

Abstract: The construction of the Guangdong-Hong Kong-Macao Greater Bay Area is a significant initiative in the new era to promote a new pattern of comprehensive opening-up, and also a new practice in the development of the cause of the "One Country, Two Systems". Based on research methods such as literature analysis, case studies, and model comparison, and guided by the core concepts of "physical connectivity" and "regulatory interoperability", this paper examines the current status and characteristics of the construction of sports Bay Area, and make a systematic exploration on the construction model of sports Bay Area under the framework of "One Country, Two Systems". The study finds that the current construction state of sports Bay Area features policy and institutional innovation alongside spatial expansion, complementary and collaborative resources in competitive sports, and comprehensive coverage with distinctive characteristics in mass sports resources, but also faces challenges including institutional barriers among different elements and misallocation of sports resources. To address these issues, the construction of sports Bay Area should highlight its unique model by establishing a four-dimensional integration framework comprising institutional innovation, spatial layout, industrial integration, and social participation, and as the key implementation strategies, includes institutional and mechanistic innovation, industrial cluster cultivation, integration of cultural and livelihood aspects, and talent-driven technological innovation, aiming to from a new pattern of regional coordination in the sports Bay Area, and also to provide a Chinese planning reference for the collaborative development of sports in world-class bay areas.

Keywords: Sports Bay Area; One Country, Two Systems; construction model; the 15th National Games; institutional innovation

收稿日期: 2026-02-10

基金项目: 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专项资金资助“体育考古学研究”。

作者简介: 崔乐泉(1959-), 男, 研究员, 博士, 博士生导师, 研究方向: 体育历史与文化。E-mail: lequancui@163.com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2026—2030年)规划纲要》,明确提出了“深化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强化科技创新、经济发展、公共服务等方面规则衔接、机制对接,加强法治保障,充分发挥重大合作平台先行先试作用,加快建设国际一流湾区”的要求^[1]。而体育作为文化交流与经济融合的重要载体,在促进粤港澳(以下简称“三地”)区域协同发展中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2025年由三地联合承办的第十五届全国运动会(以下简称“十五运会”),更是全运会历史上首次在“一个国家、两种制度、三个关税区、三种货币体系”背景下完成的一项大型综合性体育赛事^[2]。上述政策动向与社会实践为本研究提供了坚实的现实基础。

从三地体育发展整体格局分析。实践方面,粤港澳大湾区虽然已有许多传统赛事的合作基础,但在“一国两制”特殊制度环境下,体育整体发展仍面临深层次体制机制障碍和结构性矛盾^[3];研究多聚焦于单一城市体育发展或特定赛事分析^[4],对三地在不同法律制度、经济体系和社会环境下如何实现体育资源整合与协同创新的系统性探讨还有较大提升空间^[5]。为此,本研究以粤港澳体育湾区(以下简称“体育湾区”)概念的提出为立意基础^[6],利用文献分析、案例探讨、模式比较等研究方法,通过梳理其建设的现状与特征,对“一国两制”框架下的建设模式进行探讨,揭示体育在促进三地“硬联通、软联通、心联通”中的独特作用^[7],为体育湾区政策制定提供参考,助力国家通过体育平台展示“一国两制”成功实践。

1 体育湾区建设现状与面临的挑战

近年来,遵循“充分发挥粤港澳综合优势,深化内地与港澳合作,进一步提升粤港澳大湾区在国家经济发展和对外开放中的支撑引领作用”精神^[8],粤港澳大湾区以“赛事牵引、制度破壁、产业聚合”为特征,逐渐由基础设施联通向规则融合与价值链升级深化^[9],其体育实践不断为跨制度区域体育协作提供了范式参照。而通过对制度与资源壁垒问题进行的创新实践,则为体育湾区的协同发展提供了基础条件。

1.1 “体育湾区”概念的提出及其实践意义

“体育湾区”概念的提出,基于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整体战略布局。2019年2月18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在《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中明确提出的“共同推进大湾区体育事业和体育产业发展,联合打造一批国际性、区域性品牌赛事”^[8],成为“体育湾区”构想在国家政策层面的最初蓝本。《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实施6年多来,建设取得了显著成就。

据2026年1月29日广东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的广东省人民政府工作报告显示,2025年粤港澳大湾区经济总量将突破15万亿元人民币^[10],远超纽约湾区、旧金山湾区,登顶全球湾区第一梯队,以不到全国0.6%的国土面积创造了全国1/9的经济总量,展现出强大的经济活力^[11]。与此同时,三地体育合作的制度基础也在不断夯实。2025年11月国家体育总局与广东省、香港特区、澳门特区政府共同签署《关于加强体育合作、促进融合发展的协议》,这是深入总结三地联合举办十五运会经验、持续推进三地体育融合发展的成果性文件,也是更好服务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和“一国两制”事业的实践性探索^[12]。这一系列政策叠加与制度创新的推进,使体育湾区从政策愿景逐步走向实践落地。

基于“一国两制”框架下区域体育协同发展的现实背景,港澳爱国人士亦在不同场合对三地体育发展提出了许多中肯的建议,全国人大代表霍启刚连续2年在全国两会上提出共建三地“体育湾区”“打造一批湾区城市联赛,发展具有岭南文化特色的体育品牌”的提案^[13]。学术界由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整体框架出发,亦对体育湾区内涵进行了系统界定。一种观点认为,体育湾区的本质是以习近平总书记对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重要指示为引领,在“一国两制”框架下创新体育体制机制,全面提升赛事、文化、产业、人才国际竞争力,形成跨区域体育协同发展的具有中国特色、国际一流的一种新范式^[14];另一种观点提出,作为国家战略引领下促进区域全面协调与可持续发展的综合性实践平台,体育湾区是“以‘一国两制’为政治社会基础,以体育产业为经济引擎,以体育文化交融为精神纽带,以提升民生福祉为社会目标,以绿色低碳为生态准则,通过系统整合三地资源,推动区域一体化高质量发展”,打造体育强国的样板区和示范区^[15]。这些界定揭示了体育湾区不仅是体育赛事的空间载体,更是制度创新、产业协同与文化认同的综合平台。

体育湾区的提出,既是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从地理互联迈向制度深化的必然产物,也是以体育为支点撬动区域协同发展的重要战略选择,对整个粤港澳大湾区的发展具有重要的实践意义。作为“一国两制”框架下区域协同治理的制度创新示范区和推动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与产业转型升级的新引擎,体育湾区在推进体育领域规则衔接与机制对接,加速体育赛事、健身休闲等产业与科技、金融等领域深度融合,促进三地民众交流交融中,正逐步探索出一条具有中国特色的区域体育协同发展道路,为我国培育新的湾区经济发展单元提供较为科学的观察视角与新的实践样本^[16]。

1.2 “一国两制三法域”制度下体育湾区建设现状梳理

体育湾区建设立足“一国两制三法域”的制度基础,按照《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关于“进一步提升粤港澳大湾区在国家经济发展和对外开放中的支撑引领作用”要求,通过发挥其独特优势,为探索“一事三地、一策三地、一规三地”体育领域改革创新模式,建立跨区域协调机制奠定了基础^[17]。基于三地的体制机制特色与体育资源禀赋,体育湾区建设的现状突出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政策体制的创新与空间扩展。三地通过既有规则的衔接,已在跨境医疗保障、应急管理等领域做出了机制性的突破探索^[18]。尤其是十五运会的联合成功举办,在为探索提供重要实践场域的同时,亦为体育湾区建设中制度与政策创新、三地文化融合增添了独特的实践场域^[15]。以同属体育湾区的岭南体育文化为例,其共有的龙舟与武术运动及其蕴含的区域特色,既利于三地联合打造特色体育品牌,同时更有利于推动“体育+文旅”融合,增强区域文化的认同^[19]。

二是竞技体育资源的互补性发展。竞技体育作为体育湾区建设资源与实践的主体,在体育湾区整体发展布局中,突出体现在资源高度集聚的互补性方面,尤其在优化区域体育资源配置方面特色更为明显。如港澳凭借成熟的香港国际赛马赛事、五人制棒球世界杯,澳门格兰披治大赛车等国际化平台,拥有丰富的国际赛事组织经验、全球媒体传播网络及商业运营能力;而广东省基于完善的场馆设施^[20]和内地训练体系方面的优势,通过技能培养、心理素质强化及技术攻坚,可以为港澳相关领域选手提供在广东基地接受定制化训练以提高技能水平的平台,并弥补实战经验短板^[21]。上述三地体育资源通过体育湾区建设进程中的互补将逐渐形成“1+1+1>3”的集聚效应。

三是体育人才与赛事资源的协同性推进。陆续启动的人才联合培养与资格互认“一试三证”机制,就是打破三地职业资格包括教练资格壁垒的关键协同机制^[22];在三地赛事与训练双向赋能方面也体现出了体育湾区的协同性。如港澳引入的国际裁判标准、赛事规则优化经验,通过赛事经验的反哺训练,帮助内地选手适应高水平竞赛环境。而内地训练基地为港澳选手提供如智能训练系统等先进设施和梯队培养模式,以训练技术为核心提高港澳的竞技实力。港澳体育人才培养以及赛事资源与内地的区域协同性,是优化区域体育资源配置、提升竞技实力与产业能级的关键路径,更合适推动“赛事-训练-产业”生态一体化,成为助力体育湾区迈向全球体育新高地的关键。

四是大众体育资源的全域覆盖与特色呈现。在基

础设施“硬联通”与三地制度“软衔接”结合下,体育湾区建设正加速构建利于大众体育发展的“宜居宜业宜游”优质体育生活圈,2025年达到45%体育人口覆盖率是广东省“十四五”体育发展规划落实的一项约束性指标,而且所依托的就是社区体育网络的支撑^[23]。随着广东全民健身工作体系的日益完善,城市社区建成了3 000余个社区体育公园、2.68万公里健身步道,构建起15分钟健身圈,逐渐破解了“健身去哪儿”难题^[24]。广东省大众体育的全面开展,在较大程度上推动着港澳大众体育发展的联动,为资源互补与区域协同创造了条件,促使大众体育资源在全域覆盖中获得了快速发展。如十五运会期间举行的跨越三地自行车(公路)男子个人赛,就是通过赛事达到融合的典范^[25]。而粤港马术中心通过合作共建训练基地,打破三地行政边界,实现了场馆、通关及管理资源的共享。

总之,“一国两制三法域”的制度基础与政策框架,成为体育湾区建设的重要背景依托。通过资源网络化布局与制度性协同,既促进了竞技体育资源的高度集聚与共享,实现了全民健身的普惠性;又为“体育+”经济提供了优异的载体。成为区域一体化协同高质量发展独特的实践平台。

1.3 制度与资源壁垒问题为体育湾区发展带来的挑战

“一国两制三法域”制度下体育湾区资源禀赋的布局与体制创新,为体育湾区建设奠定了独特基础。但由于三地存在制度差异与资源协同不足等客观因素,将会为体育湾区未来的发展带来不同程度的挑战。

一是制度壁垒显现的三地关税、货币与人员流动限制^[26]。在“一个国家、两种制度、三个关税区、三种货币”体育湾区建设的独特格局中,香港沿用普通法系和自由港政策,澳门属大陆法系并实行低关税,广东则执行内地社会主义制度与关税体系。三地法律、经济制度差异显著,将会导致体育产业协同面临深层制度壁垒。在执业资格互认方面,港澳与内地如教练、康复师等体育方面专业人才的执业资格互认机制尚未统一,港澳人才进入内地执业需重新考核或培训,专业人才流动受到一定程度的阻碍。在跨境服务方面,如港澳体育组织申请广东场地使用权缺乏统一平台,且对内地税务、资金管理等方面的政策了解渠道有限。尽管144小时过境免签注等政策已经逐步放宽,但专业人才长期跨境就业仍然受到一定限制^[27]。上述问题,在一定程度上导致了关税区隔难题,运营成本增加。

二是资源错配导致的重复建设与特色项目布局不足。体育湾区的广州、深圳以及香港等城市,近年来均竞相规划建设超大型综合体育场馆,但却缺乏差异化的定位与协同机制。如在十五运会中升级的68个场

馆中,部分功能重叠,而香港 98 个公共室内体育馆与广东大量场馆亦存在服务冗余等问题^[28]。与上述相对应的则是产业资源分散。如广东体育产业主要集中于制造业,占整个广东省体育产业产值的 70%,体育赛事运营、培训这些高附加值的服务业占比却不足 30%。而香港擅长的金融营销却未能与广州制造、深圳科技形成很好的互补,在一定程度上导致三地未能有效地对产业链做出整合^[29]。因特色项目布局不足而导致的弱化竞争问题,主要表现在传统项目和新兴领域方面。如岭南体育文化中的龙舟、武术、醒狮等特色项目虽具有群众基础,但缺乏国际化包装与产业链延伸;而澳门赛车、香港赛马产业虽然在发展方面已经成熟,却未与内地城市形成“一程多站”式联动,在一定程度上错失了旅游消费的潜力。在体育新兴领域中,港澳在赛马、赛车领域优势突出,但受限于人才资格互认不足、跨境资金流动限制等制度壁垒问题,至今未能辐射至湾区整体。三地由于执业资格差异阻碍了专业人才流动,同时亦抑制了特色项目的创新发展。

面对上述现状,体育湾区的发展必须打破资源错配,打造体育赛事中资格互认、统一赛事积分等体系制度的“软衔接”。通过香港聚焦金融与赛事总部、广东强化制造与训练基地、澳门发展体育旅游的特色,进行“错位布局”,同时深挖岭南体育文化 IP,打造系列性“赛事+文旅”产业链。

2 体育湾区建设模式的四维耦合框架分析

通过对上述现状以及制度与资源壁垒等问题的梳理可以看出,对体育湾区整体建设不能简单套用单一城市或普通经济区的模式,应该在“一国两制三关税区”体制基础上,立足于自身区位与资源禀赋,由“体育+”跨界融合视角做出基础探讨。如空间布局与资源整合层面,要通过港澳极点的带动型和珠三角城市的轴带辐射型梳理,关注三地地理联结度与资源禀赋的差异^[30];制度协同与政策创新层面,要重点分析三地基础设施互联互通的硬联通延伸和规则衔接,以与机制对接的软联通衔接分析相对应^[31];产业价值链与业态融合层面,既要关注赛事举办,更要重视产业升级,依据产业链理论对赛事经济驱动型、“体育+”跨界融合型建设模式作出探讨;治理主体与参与机制层面,从公共管理学视角出发,根据重大赛事攻坚政府主导型、职业体育与资本运作市场主导型以及民生与社群的社会共治型等不同治理结构的差异做出分析,实现对项目可持续性的有效探讨。

探讨体育湾区建设模式不能拘泥于单一的地理或行政逻辑,而应在上述不同的层面视角与关键依据分

析基础上,构建“制度-空间-产业-社会”四维耦合的分析框架。在这一框架中,制度差异为起点,空间分工是载体,产业升级是目标,而社会参与的多元治理则是关键保障。只有通过这种多维度的交叉分析,才能避免将“体育湾区”简单解读为“多办几场赛事”,而是将其视为推动粤港澳大湾区整体深度融合发展、探索中国式现代化体育路径的战略支点。

2.1 制度创新:推进“分权协同”的治理机制

在“一国两制”制度创新框架下,三地的制度差异既是流动的天然壁垒,也是空间分工固化的根源。正因如此,未来体育湾区跨境联合机构将凸显独特的“分权协同”跨境联合机构治理机制。

一是跨境联合机构的“分权协同”。跨境联合机构的权力来源于法定性的权力核心,源于中央政府的明确授权,并通过权力来源的层级性也就是分层赋权,实现“两制”差异下权力配置的层级性,以此体现“一国”前提下的制度合法性,确保与国家整体发展战略一致^[32]。但这类基于分层赋权的“分权协同”本质,并非简单的权力下放,而是通过政策试点,在保留制度差异的同时,通过顶层设计的制度松绑,创造出一个体育人才、资本与数据要素穿透行政边界的“制度缓冲带”。在体育湾区跨境联合机构的“分权协同”中,中央层面(中央政府代表——国家体育总局)负责宏观战略、规则框架与重大事项协调;而三地政府基于各自法律体系与社会制度,在联合机构框架内被赋予与其自治权相匹配的特定决策权与执行权,诸如涉及本地与体育发展相关的法规调整、资源调配等。

二是治理主体的多元性与协作性。多元性体现的就是共治性,而体育湾区共治的联合机构成员除了国家体育总局一级的中央政府代表、三地政府代表,以体现出国家主权与地方自治的结合特色,同时还应该吸纳体育社会组织、专业机构代表参与共治中的咨询或执行。协作性所指为权责明晰下的协同,权责主要是指各方根据法定授权与协议,在各自领域(如港澳保留体育事务高度自治权)拥有决策空间。而“协同”则通过诸如联席会议、专项工作组等制度化平台进行信息共享、政策协调、联合规划与联合行动,这种“协同”在某种程度上将超越行政区划的限制。如基于联合规划的香港“优才计划”,通过差异化积分制吸引国际体育人才的跨境流动与选拔机制创新^[33],这是体育湾区制度协作性方面的一项重大突破。根据有关统计,2025 年前 4 个月各项人才入境香港计划共收到超过 4.5 万份申请,超过 3.5 万份被获得批准,而体育人才落户香港将为香港体育事业和经济发展贡献专业力量^[34]。

三是运行机制的程序化与灵活性。程序化以制度

化协商为特色,决策遵循预设的议事规则与表决程序,并兼顾各方意见以寻求共识性,确保过程透明、结果可预期,避免“两制”差异带来的摩擦。灵活性主要指分类施策,即针对不同体育事务采取不同协同模式,推动诸如反兴奋剂、赛事标准、关税互免等需要统一规则的事务进行有机衔接。而对如基层体育组织管理中可保留差异的事务,要尊重各自制度,重在目标协同与经验交流。通过“分线管理”进一步推动产业协同发展的器材关税互免为例,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推进的“一线放开、二线管住”模式,就为体育器材制造提供了关税优惠。在加工增值免税方面,区内企业进口光学元件等高端器材零部件,加工增值达30%后进入内地免征关税,降低了企业研发成本,其中碳纤维自行车配件企业仅退税就超过1400万元^[35];与此同时,通过“白名单”便利化的实施,科研设备入境免强制性认证,促进了高端体育器材研发合作^[36]。

总之,“分权协同”机制是“一国两制”制度优势在体育治理领域的创新实践,以中央授权为根基,在尊重“两制”差异的前提下,通过法定框架明确分权边界,依托制度化平台促进多元主体深度协作,以程序化保障公平与效率,以灵活性应对复杂现实,实现跨境体育资源的有效整合与体育湾区的共同发展。为全球跨境区域治理提供了独特的中国智慧。

2.2 空间分工:打造体育湾区特色城市主题功能分工体系

在“一国两制”框架下,体育湾区协同发展面临着制度差异与市场整合的双重挑战。当制度壁垒被“分权协同”打破后,就会促进要素遵循经济理性自发流向效率最高的节点,从而重塑城市功能分工。当然,这一城市功能分工不是行政命令的结果,而是要素流动的空间投影^[37]。在“分权协同”基础上出现的“城市功能分工”已从过去的体育资源“同质竞争”转向“节点互补”。这种分工并非先验存在的,而是制度创新激活要素流动后,在空间上自然显现的涌现效应。根据体育湾区主题城市所处地域及其特点,由空间布局模式视角出发,构建科学合理的城市功能分工体系,是释放自身潜能、打造国际一流体育湾区的关键路径。

一是核心引领城市,以香港与澳门为主,体现“制度接口”与“国际枢纽”的功能^[38]。香港可以凭借成熟的国际体育法治环境、自由港优势及金融市场,重点组织承办如马拉松、七人橄榄球赛等国际顶级体育赛事,以及体育仲裁、体育商业推广与资本运营、体育科技研发及高端体育专业人才培养,定位是体育湾区“国际门户”与“规则链接点”。澳门主要依托世界旅游休闲中心地位和独特的文化背景,聚焦发展如格兰披治大赛车、世界女排联赛的特色体育旅游项目,

同时推进体育休闲娱乐、电子竞技产业及面向葡语国家的体育文化交流平台建设,其功能在于打造“国际体育休闲目的地”与“特色文化体育名片”。

二是创新引擎城市,以深圳与广州为主,推动其“创新驱动”与“综合服务”功能的建设^[39]。深圳主要发挥科技创新和先进制造业优势,着力推进如智能健身器材、运动表现分析系统等体育科技创新与智能装备研发制造,发展电子竞技产业生态链、高端体育科技应用,培育本土体育科技企业和创新赛事IP,定位为体育湾区“科技创新引擎”与“智造中心”。广州则依托深厚体育文化积淀、丰富场馆资源及高校科研优势,重点发展如篮球、足球等综合性大型国际国内赛事的承办,国家级体育训练基地、体育高等教育与科研、体育传媒及大众体育消费市场,其角色是“综合性赛事与训练中心”和“体育科教与传播高地”。

三是支撑网络城市,包括珠海、东莞、佛山等城市的“专业基地”与“制造腹地”功能的打造^[40]。珠海利用优质环境、海洋资源和毗邻港澳优势,重点发展帆船、游艇等水上运动基地、滨海体育休闲产业、大型赛事承办及港澳居民体育休闲后花园,定位为“滨海运动休闲中心”。东莞凭借强大制造业基础和篮球城市底蕴,着力打造世界级运动装备研发制造集群、国家级篮球训练与赛事基地、职业体育俱乐部孵化地,其功能是“高端体育制造基地”和“专项运动高地(篮球)”。佛山立足武术文化传统和雄厚制造业基础,重点发展南狮、南拳等武术文化传承与国际化推广、传统体育赛事、体育用品制造升级与品牌建设,定位为“传统体育文化传承中心”与“体育用品制造升级示范区”。中山、江门、惠州等城市,依据如中山的棒球、惠州的生态等各自特色,发展特色运动项目训练基地、体育旅游休闲、体育装备零部件配套制造、青少年体育培训及大众健身服务,形成多层次、差异化的支撑网络。

“一国两制”下的体育湾区建设,必须超越简单的空间拼合,以制度优势为基底,以空间布局为骨架,以功能分工为血肉。当香港的规则链接、澳门的特色名片、深圳的创新引擎、广州的综合服务,与珠海、东莞等城市的专业支撑协同共振,一个要素自由流动、功能优势互补、产业深度融合的国际体育湾区将跃然而出。这不仅关乎体育产业的繁荣,更是粤港澳大湾区制度型开放与区域协同创新的生动实践。

2.3 产业升级:完善跨制度、跨区域产业融合

在“一国两制”制度优势下,体育湾区独特的体育产业融合发展之路,既有着区域经济协同的优势,更是制度创新与产业升级的生动实践。体育湾区通过

深度产业融合,构建起跨制度、跨区域的体育经济共同体,展现出强大的发展潜力与示范价值。社会主义制度与资本主义制度共存,为融合体育赛事管理、职业体育、商业运作等方面的不同发展模式、规则标准提供了独特空间。

一是香港的自由市场、国际化规则,将与广东的产业链、政策支持形成互补优势。在中央政府统筹协调下,三地政府根据《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等顶层设计,已经通过港珠澳大桥、深中通道等跨境基建,实现了“合作查验,一次放行”通关便利、专业资格互认等规则衔接方面壁垒的破除,为产业要素流动创造了条件。尤其是“一国”机制下国家主权和安全的保障,为湾区深度融合提供了稳定的宏观环境,降低了跨制度合作的政治风险^[41]。

二是体育湾区中,香港作为国际金融中心,其专业服务业发达、国际化程度高、顶尖体育赛事管理经验丰富、体育营销与仲裁优势突出;澳门基于世界旅游休闲中心的地位,发达的博彩娱乐业带动了高端消费的发展,深厚的葡语系国家联系为诸如格兰披治大赛车等特色体育文化的传承与推广提供了良好的条件;广东9市庞大的消费市场、完整的体育制造产业链、强大的科技创新能力、丰富的体育场馆设施资源、活跃的体育培训与健身市场,更为体育湾区产业融合的整体发展提供了独特的互补性禀赋^[42]。

三是在体育湾区的跨界融合中,“体育+旅游、+文化、+科技、+教育、+健康、+金融”的融合属性,将逐步形成要素高效流通、链条深度整合、价值创新提升的系统工程模式。这类模式除了“体育+”产业要素的深度融合,更有赛事经济链的整合与升级,同时也包括了体育制造与服务业的联动以及体育产业人才培养与交流体系化的完善。“一国两制”为粤港澳大湾区体育产业的深度融合提供了独一无二的制度框架和想象空间。

通过赛事经济链整合、“体育+”产业拓展、制造服务联动、人才体系共建等路径,体育湾区将进一步打破制度藩篱,释放区域协同的巨大潜力。体育湾区的融合之路是产业的聚合,更是制度优势下区域协同发展的典范探索。

2.4 社会参与:共建共享社会力量多元治理

“一国两制”框架下体育湾区建设中,社会参与也是关键因素。因为具有超越制度差异独特魅力的体育,本身就起着促进湾区社会融合、增强文化认同的重要桥梁作用,而有效激发和整合多元社会力量参与体育湾区共建共享,成为完善社会治理模式的关键^[43]。

一是破除要素流动壁垒,搭建信息共享与资源整

合的良好平台。在“一国两制”实践基础上,允许简化符合条件的体育社会组织在湾区范围内跨境开展活动的备案流程;建立教练员、裁判员、体育经纪人等核心体育人才的湾区资格标准与互认体系,促进人才自由流动;鼓励三地政府、企业、基金会共同出资,支持跨境体育项目合作、草根组织发展和弱势群体体育服务;通过打造体育湾区信息共享数据库,整合三地体育设施、赛事、人才、组织信息,为体育湾区整体发展提供便捷查询与对接服务。为此,可以吸纳政府代表、体育社团领袖、专家学者、知名运动员、企业家等多元主体,共商共议体育湾区发展重大议题,建立常态化体育湾区社会组织交流机制,定期举办论坛、工作坊、项目路演,促进经验分享与项目合作孵化。

二是拓展社会参与体育的深度与广度。通过深化“政府主导-社会运作”模式,拓展推广“体育+”跨界融合项目的广度,鼓励体育社团与旅游、文化、教育、科技、医疗等机构合作,开发如体育研学、康体旅游、运动康复等特色项目,吸引更广泛社会力量参与。激发企业社会责任,通过激励政策的制定与实施,引导湾区企业赞助社区体育、支持青少年发展、投资体育科技与设施。

三是共塑体育湾区文化品牌,推动体育资源均衡布局。联合策划推广具有湾区特色的体育节庆、主题赛事、体育明星代言,强化共同身份认同。推行线上线下结合,确保长者等群体平等享受智慧体育服务。政策与资金向珠三角非核心城市、澳门离岛等资源薄弱地区及基层、长者、残障人士群体倾斜。推广“融合体育”,鼓励发展适合不同年龄、能力人群参与的体育活动,建设无障碍体育设施,营造包容性体育环境。通过社会参与和体育文化品牌创新,将形成政府、市场与社会共治的体育发展生态,提升体育湾区整体竞争力。真正释放体育在促进湾区深度融合、提升民生福祉、塑造共同精神家园中的巨大动能,使体育湾区成为彰显“一国两制”生命力的璀璨明珠。

在“一国两制”框架下,体育湾区建设模式将通过上述四维耦合框架,形成“制度创新→要素流动→空间分工→产业升级→社会参与”发展链条。在这一链条中,推进“分权协同”治理模式的制度创新是前提,突破了制度的“边界刚性”,为后续的空间重塑提供了可能性;当制度壁垒被“分权协同”打破后,要素会遵循经济理性自发流向效率最高的节点,进而优化特色城市主题功能分工体系的空间布局,促使各城市基于各自优势形成差异化分工;优化后的空间布局,随着从“地理邻近”到“功能集成”传导的变化,为产业升级提供了物理载体和场景。此时出现的“体育

产业升级”，本质是空间一体化在产业链上的价值映射。没有前期的空间功能分工，产业升级极易停留在“挂牌子、签协议”的浅层合作。产业升级的最终结果，是将宏大的制度叙事转化为微观个体的获得感，从而激发广泛的社会参与，实现从产业升级到社会参与的利益共享与身份认同。而以民间体育交流、社区体育设施共享为主题的社会参与，将会不断巩固“分权协同”制度的合法性，形成“制度赋能社会，社会反哺制度”的良性循环。在体育湾区这一特定场景下，“分权协同”是打破“制度套利”困局、释放市场活力的“扳机”。将其设定为因果链条的起点，不仅符合“制度先行”的体育湾区建设经验，也能有效解释为何在制度壁垒较高的区域，必须依靠顶层设计的分权来催生自下而上的空间与产业重组。

3 体育湾区建设的实施对策

体育湾区建设是“一国两制”实践的重要载体，需立足制度差异破解协同壁垒。基于上述4维耦合框架的分析，其实施对策应主要立足于体制机制创新、产业集群培育、民生文化融合以及人才科创支撑层面。而这一系统性实施对策建议，将通过高效协同、特色鲜明、民心相通、可持续发展的体育湾区建设特色，为深化区域融合与体育强国建设提供实践路径。

3.1 以体制机制创新为基础，构建体育发展区域协同体系

体育湾区区域协同体系的建设，必须通过体制机制的创新，在突破三地制度差异壁垒的基础上，形成可复制的协同范式。在运动员身份互认系统的建立方面，相关运动赛事的举办已经进行了三地统一运动员注册、裁判认证等标准的尝试。通过简化跨境参赛手续，支持运动员以“体育湾区联队”形式参赛。如香港的橄榄球、澳门的赛车等特色项目，可以通过互认系统引入内地赛事，提升区域竞技水平。在跨境数据流通与民生服务完善方面，通过拓展“一签多行”覆盖范围，推广“数字湾区通”平台，以实现医保结算、交通支付等跨境场景便利化。本次十五运会的举办，就是“港澳车北上”“24小时通关”等政策的成功实践，并以此提升了跨境人员流动的效率^[44]。在体制机制创新体系中，还可以尝试设立体育湾区仲裁中心，利用香港国际法律枢纽地位，建立跨境体育纠纷调解机制，制定《大湾区体育仲裁规则》，为国际赛事合作提供法治保障^[45]。

3.2 基于体育产业协同发展平台打造特色集群，培育国际品牌

打造“9+2”城市体育特色名片，将是体育湾区模式建设中的重要举措。在因地制宜发展城市体育产

业过程中，香港重点发展橄榄球与水上运动，广州以足球与马拉松为主打，澳门特色为赛车、佛山彰显传统武术等，以此形成差异化布局。在推进区域训练基地与赛事IP共建方面，可以通过共享三地场馆资源，建立协同备赛体系，如遇重大赛事，广东队伍可以提前适应港澳场馆。通过整合“省港杯”等传统赛事，拓展篮球、帆船等项目，打造大湾区城市联赛IP，联合申办世界级体育赛事^[46]。为发挥体育湾区的整体协同效应，大力发展体育总部经济，吸引国际体育企业亚太总部落户香港、深圳。在此基础上成立亚太体育赛事联盟，推动体育装备制造、运动科研等产业链集聚^[47]。

3.3 加强民生融合与文化认同，以体育促“心联通”

打造湾区赛事机制，深化“便捷办赛”理念，将赛事交通、文旅配套转化为常态化服务，尝试发行“体育湾区消费一卡通”，整合三地场馆预订与赛事购票功能，目标覆盖500万用户^[48]。拓展体育文旅品牌，结合赛事推广岭南体育文化，开发“体育+文旅”线路。重大赛事举办期间，可以联动博物馆、文化展等推出文创产品，吸引全球游客。强化青少年爱国主义教育，通过跨境研学、内地奥运健儿访港等爱国体育主题活动，增强港澳青少年的国家认同感。

3.4 完善人才培养与科创支撑，构建体育可持续发展引擎

通过共建体育湾区奥林匹克学院，打造培养体育人才的基地。以香港模式为蓝本，在广州南沙设立分院，联合三地高校培养教练、体育经纪人等专业人才，并向国际组织输送中国管理人才。通过建设体育科创中心，聚焦羽毛球、跳水等优势项目，联合广州体育学院等院校设立高水平实验室，开展技战术分析与运动医学研究，推动科研成果产业化^[49]。

上述对策建议，其核心在于破解“一国两制三税区”或跨行政区域带来的壁垒，实现从“物理叠加”向“化学反应”的转变。由整体性建设模式视角出发，落实好上述4项对策，需要遵循以下三大功能的转变。一是从“单一赛事承办”向“生态系统构建”转变。体育湾区的建设不应只盯着顶级赛事的“一时流量”，而应构建包含赛事IP孵化、职业体育俱乐部集群、体育总部经济、体育科技研发、体育金融服务、大众休闲健身在内的全产业链生态系统。以此形成“以体促融、以体兴产、以体润城”的良性循环。二是“同质化竞争”向“功能互补性协同”转变。体育湾区内部各城市要由既往追求“大而全”的体育中心定位，转向根据各城市资源禀赋进行的功能分工，最终形成“研发—制造—服务—传播”的闭环。三是从“硬联通”向“软规则衔接”转变。相较于交通、场馆等硬件设施的互联互通，体育湾区的深层次建设在于制度性开

放。诸如跨境体育人才的执业资格互认、体育资金的跨境流动、赛事转播权的跨域法律适用、兴奋剂检测标准统一以及体育争议解决机制的共建等。

体育湾区建设模式的精髓是“多元一体”，如制度协同型模式的核心对策是“创新”、赛事产业集群型模式的核心对策是“延链”、休闲康养融合型模式核心对策则是“渗透”。只有将体育深度融入城市更新与生活方式，实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双重提升，才能够将体育湾区建设成全民健身乐园、国际竞技高地、体育产业集群、制度创新典范的综合性空间载体模式。

4 结论

体育湾区概念的提出，为“一国两制”框架下粤港澳大湾区体育发展提供了新的契机^[15]，体育湾区独特现状为其模式建设提供了新的尝试。基于“政治两制、经济社会一体”的现实基础，制度差异化前提下的经济社会融合、城市禀赋驱动的差异化布局以及人才与科创一体化平台，是体育湾区建设中协同发展的核心路径。十五运会作为首次多关税区联合承办的综合性赛事，在为体育湾区的制度创新提供难得“试验场”的同时，更通过压力场景加速了三地规则的衔接，为“一国两制”下区域治理提供了可复制的创新范式，成为三地破除行政壁垒的实践载体^[50]。体育湾区建设模式通过“一国两制三法域”的体育协同治理新机制、“体育+”区域共生模型的构建、从工具理性到文明叙事的实践价值重构，为全球跨境体育治理贡献出具有中国特色的理论范式。

面对体育湾区的未来发展，亟需通过规则衔接深化“一带一路”体育合作，构建区域联动新格局，在完善要素流动便利化基础上通过各级赛事提升湾区全球影响力，在推进区域品牌共建及体育科技融合中促进制度创新与人才融合，并结合现行实践对湾区制度优势如何转化为发展新质动力的路径继续做出探讨，为世界级湾区体育协同发展提供中国方案参考。

参考文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N]. 人民日报, 2026-03-14(001).
[2] 梁时禹. 同心办全运同行向未来[N]. 南方日报, 2025-11-07(T02).
[3] 魏歆媚, 刘东锋. 体育赛事赋能粤港澳大湾区协同发展的内在逻辑与实践路径[J]. 体育科学, 2025, 45(10): 29-43.
[4] 曾诚, 蒲毕文, 丛密林. 第十五届全运会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形象塑造探析[J]. 体育文化导刊, 2025,

26(12): 43-51.

[5] 朱洪军, 张建辉, 梁婷婷, 等. 粤港澳大湾区体育赛事一体化与保障机制研究[J]. 体育学刊, 2019, 26(5): 49-55.
[6] 谢楚楚. 建议建设“粤港澳体育湾区”[N]. 经济观察报, 2024-03-11(011).
[7] 陈雁南. 硬联通软联通心联通[N]. 珠海特区报, 2022-07-28(002).
[8] 中共中央国务院. 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J].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公报, 2019, 66(7): 4-25.
[9] 黎明. 高起点高质量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N]. 学习时报, 2019-06-07(006).
[10] 新华社. 粤港澳大湾区2025年经济总量预计突破15万亿元[EB/OL]. (2026-01-27)[2026-04-08]. <https://www.xinhuanet.com/gangao/20260127/7b6f77c153064a638cae94a869ab8a68/c.html>
[11] 杨阳腾, 喻剑, 郑杨. 大湾区科创能级跃升[N]. 经济日报, 2026-02-25(009).
[12] 新华社. 国家体育总局与粤港澳三地共同签署加强体育合作促进融合发展协议[EB/OL]. (2025-11-25)[2026-04-08]. <https://www.sport.gov.cn/n20001280/n20745751/c29240904/content.html>
[13] 王漫琪, 梁源. 港区全国人大代表霍启刚: 共建“体育湾区”发展体育总部经济[N]. 羊城晚报, 2025-03-06(A07).
[14] 王钊. 以十五运会为契机 推进“体育湾区”建设[N]. 广州日报, 2025-11-18.
[15] 米银俊. 从镜鉴到超越: 粤港澳体育湾区建设的中国化路径研究[J]. 北京体育大学学报, 2025, 48(6): 1-12.
[16] 郝宪印, 颜培霞, 钱进. 世界三大湾区经济演进模式及驱动因素研究——兼论对中国湾区经济发展的启示[J]. 山东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26(1): 169-179.
[17] 宋雅馨, 宋亨国. 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五届运动会推动粤港澳规则衔接的长效机制研究[J]. 体育科学, 2025, 45(11): 3-8.
[18] 舒燕, 邵颖臻, 冯薇. 基于协同发展理论的粤港澳大湾区公共服务供给研究——以“湾区社保通”为例[J]. 探求, 2025, 35(2): 75-85.
[19] 高鸿辉, 陈灿, 王美霞. 粤港澳大湾区城市体育赛事与国家认同建构——基于岭南文化的集体记忆[J]. 体育学刊, 2025, 32(4): 46-52.
[20] 段丽杰, 温朝霞. 粤港澳大湾区文化共同体的构

- 建——基于区域融合发展的视角[J]. 探求, 2025, 35(6): 72-84.
- [21] 周聪. 38 个国家级技能集训基地落户, 将为广东带来什么? [EB/OL]. (2021-07-08)[2026-04-08]. https://www.sohu.com/a/476313963_120046696
- [22] 吴凡, 刘智旭. 职业资格互认区域一体化的发展路径与发展趋势——以粤港澳大湾区为例[J]. 广西职业技术学院学报, 2024, 36(3): 1-12.
- [23] 广东省人民政府.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体育产业促进体育消费的实施意见[J]. 广东省人民政府公报, 2015, 66(23): 28-39.
- [24] 史艳艳, 岳建光. 跨越城乡鸿沟: “十五五”规划下“15 分钟健身圈”的资源均衡实践[J]. 南京体育学院学报, 2026, 25(1): 28-33.
- [25] 苏苻. 粤港澳凝心聚力大湾区共写新篇[N]. 羊城晚报, 2025-11-22(A02).
- [26] 石佑启. 加强粤港澳大湾区立法协作的思考[J]. 中国法治, 2026, 45(3): 20-27.
- [27] 中共广东省委关于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走在前列的意见[N]. 南方日报, 2024-11-26(A02).
- [28] 李琛. 香港体育产业发展的路径依赖与制度变迁[J]. 时代经贸, 2017, 15(34): 24-25.
- [29] 刘鹰, 谭分全. 粤港澳大湾区公共体育服务资源共建共享支持路径研究[J]. 体育科技, 2024, 45(6): 89-91.
- [30] 谢宝剑, 李玖灵. 粤港澳大湾区空间治理体系构建[J]. 改革与战略, 2023, 39(3): 92-102.
- [31] 邵凯. 全运会的时代价值: 全民共享、区域协同、文化赋能 [J/OL]. 体育科研. <https://link.cnki.net/urlid/31.1194.G8.20260403.1452.002>
- [32] 张玉阁. “一国两制”实践新阶段与港澳融入国家发展大局[J]. 港澳研究, 2025, 13(1): 20-29+94.
- [33] 原泽知. 人才建设引领粤港澳大湾区高质量发展——基于 9 个城市地区的人才政策研究[J]. 广东经济, 2024, 33(13): 14-18.
- [34] 新华网. 奥运冠军王军霞成为香港居民 盼助力体育事业发展 [EB/OL]. (2025-06-19)[2026-04-08]. <https://www.xinhuanet.com/sports/20250619/84c01b32ed6c482a9af644d7934fb0dc/c.html>
- [35] 孙秋霞, 岳瑞轩. “广东造”体育用品出口走俏 [EB/OL]. (2024-09-19)[2026-04-08]. <https://www.chinanews.com.cn/cj/2024/09-19/10288525.shtml>
- [36] 韩永辉, 曹莫. 制度型开放视域下南沙牵引粤港澳大湾区市场一体化的战略路径研究[J]. 新经济, 2026, 47(1): 103-115.
- [37] 孙久文. 粤港澳大湾区创新城市建设战略研究[J]. 特区实践与理论, 2026, 41(1): 68-74.
- [38] 王茜, 梁德思. 国际金融枢纽的理论阐释和建设经验——兼论对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国际金融枢纽的启示[J]. 经济研究导刊, 2025, 21(17): 17-21.
- [39] 郭跃文, 吴大磊. 粤港澳大湾区枢纽经济发展: 基本特征、演化阶段与提升进路[J]. 广东社会科学, 2025, 42(6): 77-78.
- [40] 成群鹏. 粤港澳大湾区促进科技产业协同创新问题与对策[J]. 科技和产业, 2025, 25(9): 169-174.
- [41] 杨天智. 建设港澳青创“一站式”服务平台[N]. 南方日报 2025-07-10(A02).
- [42] 周良君. 粤港澳大湾区产业融合助推体育产业高质量发展: 作用机制、现实困境与实现路径[J]. 山东体育学院学报 2025, 41(2): 1-11.
- [43] 郭锐林. 粤港澳大湾区社会治理的法治共建的问题与途径[J]. 汕头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 2022, 38(11): 86-93+96.
- [44] 付陈陈. 全国政协委员施维雄: 加速“数字湾区通”平台建设构建“15 分钟跨境生活圈”[N]. 中山日报, 2025-03-06(003).
- [45] 黄惠康, 钟佳. 协同推进粤港澳大湾区涉外法治体系建设[J]. 中国法律评论, 2025, 12(6): 21-34.
- [46] 米银俊. 嬗变·耦合·共生: 改革开放以来粤港澳大湾区体育文化交融研究[J]. 广州体育学院学报, 2025, 45(3): 19.
- [47] 王漫琪, 梁源. 港区全国人大代表霍启刚: 共建“体育湾区”发展体育总部经济[N]. 羊城晚报, 2025-03-06(A07).
- [48] 谭砚文. 港区全国政协委员施维雄: 借十五运会推动大湾区运动员身份互认, 拓展“一签多行”促湾区融合 [EB/OL]. (2025-03-06)[2026-04-8]. <https://web.toutiao.com/article/7478595497813344768/>
- [49] 胡伊文. 全国人大代表霍启刚: 建议共建体育湾区 打造大湾区奥林匹克学院[N]. 成都商报, 2025-3-7(04).
- [50] 邓星华, 蒲毕文, 曾诚, 等. 粤港澳全运会提升大湾区体育国际影响力研究[J]. 体育学刊, 2024, 31(4): 17-22.